

# 政府采购合同书

## 合同文本

采购人（甲方）：柳州市公路发展中心

供应商（乙方）：广西桂兴达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柳州市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项目勘察设计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5-G3-991060-GXJT

签订地点：柳州市

签订时间：2026年1月13日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项目一览表（分标：1）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柳州市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项目勘察设计服务采购	柳州市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项目勘察设计1分标（柳北、柳城、鹿寨）共24个项目，建设里程约174.7公里，总投资约12228万元（暂按70万元/公里估算，如开展设计过程中，上级补助标准有所提高，则适当调整投资估算）。对上述项目开展勘察设计工作，其中柳北2个项目，建设里程约4.7公里，总投资约329万元；柳城县7个项目，建设里程约94.4公里，总投资约6609万元；鹿寨县15个项目，建设里程约75.6公里，总投资约5290万元。	174.7	公里	16559	2892857.30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贰佰捌拾玖万贰仟捌佰伍拾柒元叁角零分（¥2892857.30）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价格；包括投标服务项目的成本、前期考察、服务人员、成果文件、修改调整、评审、验收、技术服务、培训、咨询、交通、税费、利润、保险等所有费用。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公路工程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乙方如发生泄密，每次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额 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3.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投资及内容**

名称：柳州市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项目勘察设计服务采购

规模：柳州市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项目勘察设计1分标（柳北、柳城、鹿寨）共24个项目，建设里程约174.7公里，总投资约12228万元（暂按70万元/公里估算，如开展设计过程中，上级补助标准有所提高，则适当调整投资估算）。对上述项目开展勘察设计工作，其中柳北2个项目，建设里程约4.7公里，总投资约329万元；柳城县7个项目，建设里程约94.4公里，总投资约6609万元；鹿寨县15个项目，建设里程约75.6公里，总投资约5290万元。（详见附件5）

内容：一阶段施工图勘察设计服务（包括完成标段范围内的总体设计、路线、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安全设施以及其他工程等施工图勘察设计）。

## **第五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成果文件**

1、成果文件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用户需求要求。

如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经采购人组织验收三次均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双倍返还已收取的预付款。

2、成果文件份数要求：

（1）成果文件的组成：勘察设计说明、图纸等。

（2）成果文件的深度：按国家、行业及地方法律法规、行业标准规范要求。

（3）成果文件的格式要求：纸质版、电子版。

（4）成果文件的份数要求：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最终稿 6 份，成果文件电子版 1 份。

（5）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

纸质版的要求：施工图设计 6 份。

电子版的要求：成果文件全套。成果所有设计文件全套须提供不可编辑的 PDF 格式及 CAD 原始格式，并附带数字签名。

3、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80 日历日内提交服务成果（须经验收合格）。

4、乙方完成的所有设计文件、技术资料、数据信息的著作权及其他知识产权均归属于甲方，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上述成果用于其他项目或第三方。

## **第六条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金额的支付按以下第 2 项约定执行：

1、一次性支付

2、分期支付

第一阶段支付：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40% 作为预付款；

第二阶段支付：中标供应商提交符合国家标准的设计成果文件后，并经采购人和项目业主书面确认验收合格后，原则上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100%（此阶段按实际发生的勘察设计费按比例支付，即按照实际里程数按合同单价据实结算）。

乙方应在每期款项支付前向甲方提交当期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因乙方发票未开具或存在瑕疵，甲方付款义务顺延。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 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直接损失、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及第三方索赔金额等）。

3、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万分之一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 5%（因乙方未及时提供符合要求的付款凭证和发票等，不视为甲方违约）。

4、乙方存在分包，或在合同履行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价 10% 的违约金。

5、乙方交付的设计成果存在重大缺陷导致工程返工或重建的，除免收受损部分设计费外，还应全额承担重建费用及甲方因此产生的直接损失及第三方索赔金额。

6、乙方未按要求派驻设计代表或未在 8 小时内响应现场服务的，每发生一次支付合同价 1% 作为违约金。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如省级以上气象、地震等部门出具的证明，否则不享受免责）。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超过三十天以上，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按实际完成工作量结算费用。

###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若因甲方或上级部门原因强制性要求变更，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在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有关审批部门不是因乙方编制的文件质量问题而对文件不审批或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甲方要求解除合同时，乙方已开展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费用。

5、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本合同规定的份数，乙方另收工本费，工本费按实际印刷成本支付，最高不超过 500 元/套。

6、因甲方为了优化线路或其他需要，部分专项研究（例如地灾、压矿等）需要乙方增加研究或实验次数，导致乙方工作成本增加的，由双方协商确定后签订补充协议进行变更。

7、因政策或法律法规的变更导致本项目出现新的前期专项研究课题，由双方协商确定后签订补充协议进行变更。

8、变更的定价原则：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政府指导价，无政府指导价的，双方协商解决（原则上相关调整不增加甲方费用）。

####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报价表；
- 3、服务需求响应表；
- 4、投标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5、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乙双方各三份。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 1 份交采购代理机构留存。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进行备案。

甲方：柳州市公路发展中心（公章）  2026年1月13日	乙方：广西桂兴达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2026年1月13日
单位地址：柳州市鱼峰区新柳大道91号启元广场B座7楼	单位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总部路1号中国-东盟科技企业孵化基地一期B-5栋三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2-2850718	电话：0771-483988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衡阳东路支行

账号:	账号: 4500160475705070120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30007

附件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桂兴达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柳州市公路发展中心的委托，就柳州市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项目勘察设计服务采购，项目编号：LZZC2025-G3-991060-GXJT，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于2025年12月29日9时20分按规定程序进行了项目评审。经评委小组评审，招标人确认，贵公司成为本项目——分标1的中标单位。成交内容如下：

序号	标的的名称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1	柳州市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项目勘察设计服务采购（柳北、柳城、鹿寨）	柳州市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项目勘察设计1分标（柳北、柳城、鹿寨）共24个项目，建设里程约174.7公里，总投资约12228万元（暂按70万元/公里估算，如开展设计过程中，上级补助标准有所提高，则适当调整投资估算）。对上述项目开展勘察设计工作，其中柳北2个项目，建设里程约4.7公里，总投资约329万元；柳城县7个项目，建设里程约94.4公里，总投资约6609万元；鹿寨县15个项目，建设里程约75.6公里，总投资约5290万元

招标控制价：人民币叁佰零伍万捌仟元整（¥3058000.00）

中标金额：人民币贰佰捌玖万贰仟捌佰伍拾柒元叁角（¥2892857.30）

交付使用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80日历日内提交服务成果

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25年12月30日

## 附件2

### 投标报价表

#### 3、报价明细表

#####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柳州市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项目勘察设计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5-G3-991060-GXJT

投标人名称：广西桂兴达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分标：1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实物工作量	单价金额 (元)	合价金额 (元)
1	<u>柳州市建制村通 双车道硬化路项 目勘察设计服务 采购</u>	km	174.7	16559	2892857.30
合计					2892857.30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通过竣工验收止。(服务成果提交时间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80日历日内，配合验收及技术服务等工作纳入成果提交时间即合同履行期限内)					

注：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价格；包括投标服务项目的成本、前期考察、服务人员、成果文件、修改调整、评审、验收、技术服务、培训、咨询、交通、税费、利润、保险等所有费用。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自身情况和市场行情自行报价。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吴冬兰

投标人（盖公章）：广西桂兴达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23日

## 服务需求响应表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招标文件中打▲号及表述为“必须”的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或条件，投标人必须作出满足或者优于该要求和条件的承诺（另有要求的除外），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人所投标货物或服务如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按国家规定执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执行标准有修改或更新按最新版本执行。

3. 本项目是服务采购项目，无核心产品要求。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和货物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7. 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8. 为保证项目服务的进度和质量，投标人可选择其中一个分标参与投标也可选择所有分标参与投标（同时参与分标1、2分标投标人，必须按分标提供不同拟投入人员配备）。作为分标1分标的中标候选人时，将不再做为2分标中标候选人。

评标顺序为分标1→分标2

分标1：

服务需求一览表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服务参数及要求	最高限价（元）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
	标段			分标1			
	1	柳州市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项目勘察设计服务采购（柳北、柳城、鹿寨）	项	1	<p>一、项目概况</p> <p>柳州市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项目勘察设计1分标（柳北、柳城、鹿寨）共24个项目，建设里程约174.7公里，总投资约12228万元（暂按70万元/公里估算，如开展设计过程中，上级补助标准有所提高，则适当调整投资估算）。对上述项目开展勘察设计工作，其中柳北2个项目，建</p>	3058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寨)		<p>设里程约 4.7 公里，总投资约 329 万元；柳城县 7 个项目，建设里程约 94.4 公里，总投资约 6609 万元；鹿寨县 15 个项目，建设里程约 75.6 公里，总投资约 5290 万元。（详见附件 1）</p> <p>注：柳州市公路发展中心为本次柳州市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项目勘察设计服务的采购人，负责将设计成果交付给项目业主。项目业主为相关县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公路管理部门。</p> <p><b>二、设计依据</b></p> <p>依据《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_B01-2014)、《小交通量农村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2111-2019) 等标准及规范。备注：如国家、自治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布新标准，则按最新标准执行。</p> <p><b>三、设计要求</b></p> <p>鉴于项目建设资金有限，中标供应商应进行实地考察，在勘察设计过程中不能一味追求技术指标，需做到因地制宜，进行多方案比选，确定最优设计方案，严禁触碰林地红线，严格控制造价。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设计，承担设计质量的主体责任。中标供应商提交的设计方案必须科学、合理、可行，满足施工安全、耐久性等要求，避免因设计缺陷导致工程质量隐患。中标供应商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根据需要参加有关的勘察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勘察设计范围的内容做必要的调整补充。中标供应商应采纳采购人或项目业主提出的设计需求、执行采购人书面提出的设计修改指令，必要时可提出优化意见，</p>		
--	----	--	---	--	--

			<p>优化设计方案。中标供应商负责向项目业主、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在施工期间，中标供应商应根据工程需要派遣设计代表驻场或随时到场，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配合处理设计变更事宜。中标供应商应参加主体验收、交（竣）工验收等工作。</p> <p><b>四、项目设计人员及数量要求</b></p> <p>项目负责人需具备路桥类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配备路基、路线、桥涵等路桥类专业工程师不少于3名。</p> <p>注：①路桥类专业包含公路工程、路桥、公路与桥梁、公路与城市道路、桥梁工程、道路工程、道路与桥梁工程、桥梁与隧道工程、交通土建、交通岩土、交通工程、土木工程等专业类型。②人员提供相关职称证书、资格证书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半年社保中任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p> <p><b>五、成果要求</b></p> <p>①设计成果经采购人组织施工图审查后，中标供应商应在5个工作日内按审图意见对设计成果进行修改完善并提交给采购人。采购人组织行业内专家、相关县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及公路管理部门召开会议，对设计成果进行行业会审，并形成会审意见。中标供应商根据会审意见，应在5个工作日内修改完善设计成果，并提交采购人复核确认。</p> <p>②勘察设计成果：设计图纸、预算资料汇编一式四份；所有设计文件和图纸的电子文件成果一套。中间汇报或评审会的汇报材料简本数量根据与会部数量和专家人数提供。</p>	
--	--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六、安全作业要求</b></p> <p>设计单位（中标供应商）应按照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公路临时性交通标志》（GB/T28651）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做好涉路作业区布设，配备满足设计安全作业的安全设备、设施、机具、标志、标牌和作业人员安全作业所需的工作防护用品。</p>		
<b>▲ 商 务 条 款</b>	<p>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p> <p>二、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80 日历日内提交服务成果。</p> <p>三、提交服务成果地点：柳州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p> <p>四、验收标准、规范：</p> <p>1. 检查服务范围：</p> <p>服务内容：根据招标文件检查服务内容是否满足要求，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p> <p>2. 提交的成果资料须完整、真实、有效，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政策和现行技术规范规程要求。</p> <p>3. 在服务期内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保证服务期内工作正常进行。</p> <p>4.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p> <p>五、其他要求：</p> <p>1. 规范标准：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和法律法规标准。多项标准的，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p> <p>2.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8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p> <p>3. 售后服务要求：（1）施工阶段技术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重大技术问题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提供解决方案。</p> <p>（2）中标供应商应拟派不少于 1 名技术人员配合、协助采购人完成成果文件后期的技术答疑、技术评审等工作，以保证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p> <p>4. 中标供应商须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法律法规，不得泄露与本项目有关及采购人单位内部各类数据，造成泄密的，采购人将遵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中标供应商及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p>					

<p>六、付款要求：</p> <p>1.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价格；包括投标服务项目的成本、前期考察、服务人员、成果文件、修改调整、评审、验收、技术服务、培训、咨询、交通、税费、利润、保险等所有费用。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自身情况和市场行情自行报价。</p> <p>2. 付款方式：</p> <p>第一阶段支付：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40%作为预付款；</p> <p>第二阶段支付：中标供应商提交符合国家标准的设计成果文件后，并经采购人和项目业主书面确认验收合格后，原则上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100%（此阶段按实际发生的勘察设计费按比例支付）。</p>
--

## 附件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资格证或者其他证书	职称专业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备注
潘树青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公路与桥梁	0804526	16年	/
凌健新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路桥	0507895	3年	/
何坤飞	分项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道路工程	GX12024024199	7年	/
王郁达	路基负责人	工程师	道路工程	GX22025023489	6年	/
陈天文	路线负责人	工程师	道路工程	GX22022044315	6年	/
宋志盛	桥涵负责人	工程师	道路与桥梁工程	1429895	6年	/
韦艳柳	交通安全设施负责人	工程师	道路工程	GX22022029778	6年	/
马春燕	造价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道路工程	GX12024005219	13年	/

## 附件5

柳州市建制村通双车道硬化路项目勘察设计1分标项目明细表（柳北、柳城、鹿寨）

序号	项目名称	县(区)	所在线路名称	线路编号	双车道改造标准及规模							总投资(万元)
					技术等级	路基宽度(米)	路面宽度(米)	路面类型	起点桩号	止点桩号	里程(公里)	
合计											174.7	12228
1	石路-大河	鹿寨县	石路-大河	Y020450223	四级	6.5	6.0	水泥混凝土	0	7.421	7.4	519
2	鹿寨-新村	鹿寨县	鹿寨-新村	Y018450223	四级	6.5	6.0	水泥混凝土	1.752	3.672	1.9	134
3	城关-思洛	鹿寨县	城关-思洛	Y003450223	四级	6.5	6.0	水泥混凝土	0	4.865	4.9	341
4	波村-潘圩	鹿寨县	波村-潘圩	Y019450223	四级	6.5	6.0	水泥混凝土	0	3.640	3.6	255
5	官庄-九敢	鹿寨县	官庄-九敢	C112450223	四级	6.5	6.0	水泥混凝土	0	1.651	1.7	116
6	寨沙-兴等	鹿寨县	寨沙-兴等	Y009450223	四级	6.5	6.0	水泥混凝土	8.108	17.770	9.7	676
7	石门-盘龙	鹿寨县	石门-盘龙	Y037450223	四级	6.5	6.0	水泥混凝土	0	1.823	1.8	128
8	那么-水头	鹿寨县	那么-水头	Y023450223	四级	6.5	6.0	水泥混凝土	0	1.650	1.7	116



19	太平-东泉双车道改造工程	柳城县	太平-东泉	Y006450222	四级	7.5	6.0	水泥混凝土	0	28.3	28.3	1981
20	三坡-木界双车道改造工程	柳城县	三坡-木界	Y014450222	四级	7.5	6.0	水泥混凝土	0	14.8	14.8	1036
21	上雷至英山公路双车道改造工程	柳城县	上雷-英山	X674450222	四级	7.5	6.0	水泥混凝土	14.882	24.727	9.8	689
22	露塘至平村公路双车道改造工程	柳城县	露塘-平村	Y037450222	四级	7.5	6.0	水泥混凝土	0	12.47	12.5	873
23	万科城-园艺	柳北区	万科城-园艺	Y004450205	四级	6.5	6.0	沥青	0	2.702	2.7	189
24	江湾-大庙岭	柳北区	江湾-大庙岭		四级	6.5	6	水泥混凝土	0	2	2.0	140